

基隆市政府第 2014 次市務會議紀錄

時間：113 年 2 月 27 日（上午 8 時 30 分）

地點：本府 4 樓簡報室

主席：謝市長國樑

出席人員：（如簽到簿）

紀錄：鄭雯心

壹、主席致詞：近期基隆東岸商場相關產權爭議，引發諸多媒體關注報導，為避免市民大眾有所誤解失焦，在此要重申表達市府立場，東岸商場是屬於基隆市民的資產，絕對無庸置疑，市府會持續積極維護市民的權益，再者，本次招商評選是可受公評檢驗，且其目的是為提升基隆生活環境品質、促進城市發展，一切施政及作為皆以市民福祉作為最優先考量，爰請各同仁協助轉達市府之堅定立場，會繼續努力下去！

貳、指定列管案件定期執行情形

決議：繼續列管。

參、工程施工查核小組列管案件（施工查核小組）

決議：洽悉。

肆、各單位工作報告（詳如書面資料）

決議：均准予備查。

伍、討論提案：

一、社會處擬具「基隆市政府職業安全衛生工作推動小組設置要點修正草案」乙案，提請 審議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二、民政處擬具「內政部國土管理署核定補助辦理本市社區型『兒童遊戲場環境設施改善計畫』經費墊付款」乙案，提請 審議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三、社會處擬具「基隆市政府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委員會設置要點(修正草案)」乙案，提請 審議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四、社會處擬具「基隆市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推動小組設置要點修正草案」乙案，提請 審議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陸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柒、秘書長指示：有關本府重大工程，請各單位確實掌握進度，並以實際進度填報控管，對進度落後之案件亦請加速趕辦，另外，相關工程規劃案及委託經營管理等案件，亦請權管單位掌握期程儘速作業發包，俾使市政順利推動。

捌、主席指示：

一、為讓民眾有更好的用路行駛體驗，除規劃清洗本市隧道外，請工務處會同都發處研議於隧道施作美化照明，本案列入市務會議列管案件。

二、有關本市文化中心前廣場鋪設人工草皮一事，請都發處掌握進程儘速施作，並請教育處於完工後，協助規劃辦理本市學童遊憩體驗活動。

三、今日感謝立法委員林沛祥再次參加市務會議，日後亦會不定期安排林委員與會座談，俾共同為基隆爭取更多資源，另外，請各局處對於業務推動上需請委員協助事項，依統一體例撰寫送委員辦公室，以提升雙方合作效能。

玖、散會：上午 9 時 12 分